

内部明电

发往	见报头	签批 盖章	何崇敏	序号
等级	平急	闽交应急明电〔2025〕7号		闽机号

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应急办关于 启动防暴雨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漳州开发区交通局，平潭交建局，厦门港口局、沿海各港口中心，厅直相关单位，武警第二机动总队交通一支队三大队：

接省防指《关于启动防暴雨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（闽汛防指明电〔2025〕6号）。2025年5月17日夜间至18日白天，南平大部、宁德大部、三明（建宁、将乐、沙县、泰宁、尤溪）、龙岩（永定、长汀）、泉州（永春、德化、安溪）、福州（永泰）有暴雨，局部大暴雨；其余地区局部暴雨。24小时累计雨量50~80毫米，局部120毫米，最大小时雨量80毫米。雷雨时局地有短时强降水、8~10级大风或冰雹等强对流天气。省防指决定5月17日19时启

动防暴雨IV级应急响应。为落实好防御部署，省厅决定同步启动防暴雨IV级应急响应。

请各地各部门密切关注强降雨影响，及时启动或调整响应，周密部署防范措施，扎实做好应对工作。

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应急办

2025年5月1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厅办公室、厅建管处、厅运输处、厅安监处、执法监督局。
